

林州市黄华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林州市黄华镇
郭家庄村入户路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林财磋商采购-2025-CS36

采 购 人：林州市黄华镇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河南中润天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23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49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6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林州市黄华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林州市黄华镇郭家庄村入户路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林州市黄华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林州市黄华镇郭家庄村入户路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登陆林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anyang.gov.cn/ayggzy/>)，凭企业数字证书获取采购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按要求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编号：林财磋商采购-2025-CS36

项目名称：林州市黄华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林州市黄华镇郭家庄村入户路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招标控制价：875249.68 元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地点：林州市黄华镇郭家庄村

质量要求：合格

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 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公司提供资信证明，财务报告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及盖注册会计师资格证章）；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已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书）。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需提供符合格式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工程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未担任其他在建施工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

3.3 技术负责人须具备工程相关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3.4 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提供在本单位缴纳的截止到开标前近 6 个月任意 1 个月的社保证明，如是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和聘用合同；

3.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注：采购人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拍照或截图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在项目公告发布后，因第三方机构（如：信用信息查询网站等）相关内容调整，造成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的，以第三方机构调整后的内

容为准（因调整后没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项的，则不需提供该项材料）。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7月9日上午00时00分至2025年7月15日下午23时59分前，在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县区交易中心/林州市交易中心 (<https://ggzy.anyang.gov.cn/ayggzy/>) 网站下载招标文件。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7月24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 点：投标人（响应人）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只需登录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anyang.gov.cn/ayggzy/>) 网站网上上传递交、并由投标人在规定时间远程解密。

五、开启时间：2025年7月24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 点：投标人（响应人）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只需登录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s://ggzy.anyang.gov.cn/ayggzy/>) 网站网上上传递交、并由投标人在规定时间远程解密。

六、公告发布媒介及发布期限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林州市）》上发布，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根据豫财购〔2017〕10 号和安财购〔2017〕7 号文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安阳市政府采购网 (<https://anyang.zfcg.henan.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2. 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强制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及贫困地区产品优先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扶持政策、进口产品政策、信息安全产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等。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林州市黄华镇人民政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581005607813P

联系人：魏相吉

联系电话：17303923898

2. 采购代理信息

名称：河南中润天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581MA9GR1Y718

联系人：石莹莹

电 话：15517200008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魏相吉

联系电话：1730392389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 号	名 称	内 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林州市黄华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魏相吉 联系电话：17303923898
2	招标代理	代理机构：河南中润天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石莹莹 电 话：15517200008
3	项目名称	林州市黄华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林州市黄华镇郭家庄村入户路项目
4	采购编号	林财磋商采购-2025-CS36
5	招标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招标内容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8	合同履行期限	60 日历天
9	建设地点	林州市黄华镇郭家庄村
10	质量标准	合格
1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 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公司提供资信证明，财务报告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及盖注册会计师资格证章）；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已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书）。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需提供符合格式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监

		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1 本项目所属行业：建筑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工程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未担任其他在建施工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 3.3 技术负责人须具备工程相关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3.4 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提供在本单位缴纳的截止到开标前近 6 个月任意 1 个月的社保证明，如是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和聘用合同； 3.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注：采购人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拍照或截图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在项目公告发布后，因第三方机构（如：信用信息查询网站等）相关内容调整，造成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的，以第三方机构调整后的内容为准（因调整后没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项的，则不需提供该项材料）。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3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和开标信息	1.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5 年 7 月 24 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投标人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响应文件），只需于林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anyang.gov.cn/lzggzy/）网站网上上传递交、并由投标人在规定时间远程解密。 3. 开标地点：林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林州市学院路与林虑大道交会处西北红旗渠公共服务中心 1 号楼 4 层）一开标厅 1 号机位 4. 开标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在林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anyang.gov.cn/lzggzy/)网站，凭企业数字证书点击【不见面大厅登录】登录系统，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响应文件的上传，并“确认并签名”，逾期上传视为网上投标无效。投标人需在开标前打开林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anyang.gov.cn/lzggzy/)网站，凭企业数字证书点击【不见面大厅登录】登录系统，并进入本项目相匹配的网上开标室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答疑澄清等。由于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无效投标。
15	签字和盖章要求	（1）招标文件明示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规定签字、盖章。 （2）投标文件中如果有涂改、插字、删除等情况，必须在文件改动处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并标明“修改”字样。 注：投标文件中各电子标书要加签有效的投标人机构 CA 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数字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第二条“本法所称电子签名，是指数据在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第十四条“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应”，可以认定：用户使用 CA 数字认证，具有与手写签名相同的法律效应。
16	响应文件份数	1. 电子响应文件：正本壹份（按磋商文件规定从网上递交） 2. 纸质响应文件：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
17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采购人代表 1 人及评审专家 2 人，共 3 人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8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前 3 名中标候选人。
19	招标控制价	人民币：875249.68 元

		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
20	付款方式	①按照施工进度拨付工程款，根据签订的施工合同，施工单位进场后，凭开工报告预付合同总价 50%（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交 50%的预付款保函，未提供保函的，视同其放弃项目预付款的支付）； ②工程进度过半后，可凭监理单位或第三方出具的已完成工程量报表数据，比工程实际进度低 10%的比例拨付工程款； ③工程完工经验收合格后付至工程价款的 80%； ④项目完工并经财政部门或第三方结算评审，施工方开具税票后，施工方向招标人提交评审价的 3%质量保证金，招标人向施工方付清工程款； ⑤质量保证金在一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返还。
21	中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上予以公示，公示期为自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22	履约保证金	根据安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3	代理服务费	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的规定，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4	质疑投诉	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如有异议，可在各环节法定质疑期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该采购程序环节的书面质疑函，书面原件送达至竞争性磋商文件列示的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单位联系人处；依据法规规定，质疑函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应当包括下列内容：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4、事实依据；5、必要的法律依据；6、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如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仍有异议的，可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出书面投诉。（具体程序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执行）
25	解释权	1、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

		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6	缺陷责任期	12 个月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一、总则

1. 项目说明

1.1 项目名称： 林州市黄华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林州市黄华镇郭家庄村入户路项目

1.2 本次招标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述的“ 林州市黄华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林州市黄华镇郭家庄村入户路项目”的项目。

1.3 资金来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招标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工 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质量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格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被责令停业的；
- （4）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5）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6）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2.3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费用承担

投标人为参加投标做准备发生的费用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说明

4.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3) 评标办法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5) 工程量清单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2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各项条款的内容、格式、表格、条件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响应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5.1 采购人、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有权澄清修改、补充已发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5 日内对所有澄清、修改（包括时间变更等）、补充事项，均在“竞争性磋商公告”所述媒体予以公告。澄清或修改公告一经在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即视为书面通知，不再另行通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内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被澄清、修改处，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5.3 基于网上电子交易的特点一无权限获知或通知潜在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应随时关注“竞争性磋商公告”所述媒体相关项目信息（为免各部门网站出现维护等情况，潜在投标人应对“竞争性磋商公告”所述媒体逐一查阅），如有遗漏，后果自负。

5.4 如果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澄清修改补充发出的时间不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并且澄清修改补充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在“竞争性磋商公告”所述媒体予以公告。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6. 要求

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6.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6.3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6.4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7. 响应文件的组成及格式

7.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 投标函及第一次报价一览表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承诺函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 施工组织设计

(6) 项目管理机构

(7) 资格审查资料

(8) 其他材料

8. 报价

8.1 本项目采用二次报价的磋商方式采购，第一轮报价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报价格式（第一次报价一览表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及附表）填报，第二轮报价在磋商中填报，第二次报价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进行，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磋商中的报价均不应超过前次报价，最终报价将作为投标人磋商文件的评审依据。

8.2 投标人应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8.3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人工、指导、服务及完成招标内容而未列明的所有费用。

8.4 本项目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高于该范围的投标报价按废标处理。

9. 响应文件的编制

9.1 投标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投标。

9.2 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数据、材料必须真实可靠。若响应文件提供的内容数据、材料不详，或提供了虚假数据、材料，采购人及评审小组有权据此对其做无效投标处理。

9.3 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其中，响应文件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0. 投标有效期

10.1 竞争性磋商文件从开标之日起开始生效，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10.2 在采购人决定的包括推迟的截止日期内，各投标人的投标均保持有效。

10.3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信函、传真等书面形式提交。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1. 响应文件的递交

11.1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或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开标

13. 开标

13.1 开标时间、地点和方式

13.1.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于网上（招标公告所述网上电子交易系统）公开开标。

13.1.2 投标人需在开标前打开招标公告所述网上电子交易系统，凭企业数字证书登录投标用户入口的“政府采购”系统，并进入本项目相匹配的网上开标室。

13.2 开标程序

13.2.1 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方式，响应文件的开启方式为**远程解密**，投标人需在开标阶段、在管理员下达解密指令后的指定时限内，完成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文件（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如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在指定时限内没有解密成功的，将为无效投标，投标单位自行承担相应后果。解密完成后，投标人的报价将在系统界面上显示。**在上述解密指定时限内未解密响应文件，为无效投标。**

13.2.2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在系统中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否则，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13.2.3 在开标或评审过程中，有效投标应在三家以上（包括三家）；有效投标不足三家的应予终止（废标）。

13.2.4 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 （1）宣布开标会开始。
- （2）宣布会场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 （3）开标、唱标。
- （4）宣布开标会结束。

六、评标

14. 评标委员会

14.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及评审专家 2 人，共 3 人组成；开标前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5. 评标原则

15.1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16. 评标纪律

16.1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服务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不得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它情况；

16.2 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对其投标有关的问题与评标委员会成员发生联系。如果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施加影响，则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7.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 17.1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无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
- 17.2 工期超过磋商文件要求，采购人不能接受的；

- 17.3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7.4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17.5 组成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未附联合体协议书的；
- 17.6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7.7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价竞标。其响应文件按废标处理。

18. 响应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18.1 评标委员会将仅对按照磋商文件第 18 条款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18.2 在评标时不考虑合同条款中的价格调整规定在合同实施过程中所起的作用。

18.3 评标时，投标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

19. 响应文件的澄清

19.1 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根据需要，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但是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的要求和投标人的答复均应采取书面形式。投标人的答复必须经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0. 评标

20.1 本项目评标办法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制订。

21. 磋商程序及定标

21.1 评标委员会按照磋商文件中的评标原则、评标程序及评分标准评定投标人名次。

21.2 评标委员会起草评标报告，向采购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原则上应按评标委员会依法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若前位中标候选人不再响应磋商文件或确有重大实质性问题，可以按顺序向下确定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七、授予合同

22. 合同授予标准

22.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响应文件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且具有合理投标价格的评委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22.2 采购人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保留对货物予以增减的权力，但不得对单价或其他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22.3 如果在规定的时间内中标人不能完成合同内容，采购人将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完成合同内

容，并赔偿采购人相关损失。

22.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中标人和采购人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不得变更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中标通知

23.1 在投标有效期内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

23.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3.3 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任何未中标原因的解释。所有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24. 合同的签署

24.1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由中标人和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4.2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及中标人承诺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24.3 如果中标人不按其响应文件承诺和磋商文件要求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有权废除授标，并按规定另确定中标人。

八、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5. 重新招标

25.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26.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九、纪律要求、投诉、监督、质疑、处罚

27.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8.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29.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0.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31. 质疑与投诉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在公告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如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相关部门提起书面投诉。（具体程序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文件执行。

31.2 投标人的质疑和投诉必须以实名书面形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有关规定的程序递交，质疑和投诉的内容必须有充分的事实和法律依据，否则招标采购单位或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有权利拒绝受理；对于歪曲事实或采用不正当手段恶意质疑和投诉的投标人，招标采购单位或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将依法予以处罚，并计入不良记录。

31.3 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林州市黄华镇人民政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581005607813P

联系人：魏相吉

联系电话：17303923898

2. 采购代理信息

名称：河南中润天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581MA9GR1Y718

联系人：石莹莹

电 话：15517200008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魏相吉

电 话：17303923898

32. 处罚

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投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及相关人员等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单位及个人，均应在招标、投标、合同执行等过程中保持廉洁并遵守职业道德；如不遵守国家相关法律和规定，或是有腐败、欺诈行为，将按国家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因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串标、围标或采用其他违法行为获取中标的，一旦被有关单位发现，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投标人应赔偿由此给采购人所带来的一切损失。

33.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和安财购〔2017〕7 号文要求，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登录安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anyang.hngp.gov.cn/anyang>），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其它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2.1.2	符合性评审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第一轮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或低于工程成本价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单位，参与下一步详细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及标准	
投标报价	价格评审 (40 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 4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100%
技术标 (施工组织设计 15 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3 分)	1.有对本工程施工的各关键点、重点、难点分析详尽，相应的处理方案 and 措施全面严谨、完善细致，可操作性强，运用的施工工艺科学规范、施工机械配置合理，得 3 分； 2.较合理，有响应的保障措施、能满足项目基本需求的，得 2 分； 3.简单、不详尽、能满足项目基本要求的，得 1 分； 4.具有明显纰漏和错误的，得 0 分。
	质量、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3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组织机构形式、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的保障措施内容；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施工安全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现场安全管理结构及人员配备、安全技术方案。根据编写内容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得分。 1.科学严谨、完善细致、规范明确、可操作性强的，得 3 分； 2.较合理，有响应的保障措施、能满足项目基本需求的，得 2 分； 3.简单、不详尽、能满足项目基本要求的，得 1 分； 4.具有明显纰漏和错误的，得 0 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扬尘治理防止措施） (3 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包括：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有现场扬尘治理措施。根据编写内容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给分。 1.科学严谨、完善细致、规范明确、可操作性强的，得 3 分； 2.较合理，有响应的保障措施、能满足项目基本需求的，得 2 分； 3.简单、不详尽、能满足项目基本要求的，得 1 分； 4.具有明显纰漏和错误的，得 0 分。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3 分)	工期保障措施包括：有完善得工期保障措施，人员设备配置计划，有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根据编写内容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给分。 1.科学严谨、完善细致、规范明确、可操作性强的，得 3 分； 2.较合理，有响应的保障措施、能满足项目基本需求的，得 2 分； 3.简单、不详尽、能满足项目基本要求的，得 1 分； 4.具有明显纰漏和错误的，得 0 分。
	施工风险管理措施 (3 分)	根据工程特点进行安全风险评价工作,对较大的风险如安全、雨灾、工期延误等进行重点预防，编制指标管理方案、制定控制方案进行控制。根据编写内容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给分。 1.科学严谨、完善细致、规范明确、可操作性强的，得 3 分； 2.较合理，有响应的保障措施、能满足项目基本需求的，得 2 分； 3.简单、不详尽、能满足项目基本要求的，得 1 分； 4.具有明显纰漏和错误的，得 0 分。
	说明：以上内容若有缺项，该项为0分。	

商务标 (45 分)	综合实力 (35 分)	1. 投标人 2022 年以来任意年度同时获得行政主管部门或建筑业协会颁发的建筑业质量管理先进企业证书、建筑业安全先进企业证书、建筑业先进企业证书、建筑业技术创新先进证书，齐全且在有效期内的得 20 分；（以获得证书年度为准，须提供证书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提供不全的、未提供的不得分）。 2. 投标人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类似业绩的每一项得 4 分,最多得 12 分（须提供网上中标公示截图,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投标文件中附相关扫描证件或复印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职业健康、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计3分，缺项不计分。（须提供证书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项目人员配备 (5 分)	投标人拟投入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置齐全，五大员【施工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质量员（均具有相应岗位证书或培训证书）】且为本单位正式员工（需提供在本单位 2024 年 6 月份以来连续 3 个月依法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最多得 5 分。（提供人员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缺项、提供不一致的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优惠及服务承诺 (5)	投标人其他优惠及服务承诺：优惠及服务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的得 5 分；优惠及服务承诺比较符合工程实际情况，依法依规，比较优惠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 2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

评审办法

本次项目的评审方法采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的“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1、评审标准

1.1 初步评审标准

1.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1.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1.2 评分标准

1.2.1 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评审程序

2.1 初步评审

2.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2.1.2 磋商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磋商报价进行修正。

（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或者单价汇总金额存在数字或者文字错误的，应当先对数字或者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1）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2 详细磋商

2.2.1 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但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2.3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2.2.4 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不得少于 3 家。

2.2.5 最后报价（二轮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3 详细评审

2.3.1 磋商小组按本章评审方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1）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价格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 C。

2.3.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3.3 投标人得分=A+B+C。

2.3.4 磋商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磋商小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4.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4.3 磋商小组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2.5 评审结果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包含的所有工程施工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包含的所有工程施工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双方签字盖章后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内容详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符合通用条款规定的发包方提供的施工场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执行通用条款。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 。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执行通用条款。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 3 天；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贰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 。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项目经理主要管理人员及施工设备一览表、施工组织设计
及各项施工方案；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进场前七日；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肆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纸质版；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3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项目部；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项目部；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 。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 。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 。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 承包人 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 。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执行通用条款。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执行通用条款。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承包人。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执行通用条款。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 。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

身份证号： ；

职 务：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按通用条款。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前 7 日。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按通用条款。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不提供 。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按通用条款。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肆套（壹正叁副）。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纸质版。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_____/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_____;

电子信箱: _____/_____;

通信地址: _____/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每月不少于 22 日 。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执行通用条款。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接到开工通知 3 天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按通用条款。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不允许分包。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按工程建设内容执行。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不允许分包。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交付之日。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见招标文件。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见招标文件。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_____；

(2) _____/_____；

(3) _____/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的约定：___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按通用条款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按通用条款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按招标文件约定，招标文件无约定的按通用条款或双方另行约定。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7日。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文件之日起7日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7日内。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7日内。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按通用条款。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3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 7 日内。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连续 7 日以上下雨天气 ；
- (2) 连续 3 天以上出现六级以上大风 ；
- (3) 造成工程损坏的冰雹灾害或积雪厚度达到 200mm 以上；
- (4) 日气温超过 38℃ 的高温大于 3 天 ；
- (5) 日气温低于 -20℃ 的严寒大于 3 天 。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无 。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阳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同期指导价计算；信息指导价上没有的材料，由发包方、监理询价后确定；不计取材料二次搬运费、远途施工增加费、缩短工期增加费；并新组清单综合单价下浮10%为结算价款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1_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1_____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调整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_3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 _____。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承包人应承担10%以内的材料价格风险，10%以内的施工机械使用费风险，在此范围内的，结算时不予以调整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 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 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 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 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 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 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 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 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 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收到文件之日起 14 日内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收到文件之日起 14 日内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 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 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 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 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 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 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按通用条款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内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 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 / 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 / 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按通用条款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按通用条款 。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按通用条款 。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按通用条款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 。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 。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按通用条款 。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 。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 / 。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 。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缺陷责任期 12 个月，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扣留 。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 _____；
- (2) _____% 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_____ / 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 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 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24 小时内。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 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双方另行确定。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双方另行确定。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 (变更的范围) 第 (2) 项约定, 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双方另行确定。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 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 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

(7) 其他: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约定暂停施工满 60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双方另行确定。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双方另行确定。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 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 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按通用条款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按通用条款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按通用条款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按通用条款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格式仅供参考，以最终双方签订合同条款为准。**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8：履约担保格式

附件 9：预付款担保格式

附件 10：支付担保格式

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3. 装修工程为2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2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本项目质保期为 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承包人不严格执行保修条款和履行保修义务，发包人有权自行处理，并在承包人工程保修金或余款中给予扣除。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2025年林州市黄华镇郭庄村入户路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制说明

- 1、根据《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其相关配套文件或参照河南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及其计价办法进行编制；
- 2、本预算人工费依据最新相关文件计取；
- 3、本预算材料费、机械费按照《林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4年第6期、《安阳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4年第6期指导价调整；
- 4、税金依据国家规定按增值税税率9%计取；
- 5、项目设计施工图纸及做法说明等相关资料。
- 6、其他措施费（费率类）正常计取。

2025年林州市黄华镇郭家庄村入户路
项目 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造价咨询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复 核 人:



编制时间:

复核时间:

扉-1

软件测评合格编号:HA-01-2017-RJ003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2025年林州市黄华镇郭家庄村入户路项目 标段:

第1页 共1页

[illegible]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软件测评合格编号:HA-01-2017-RJ003

表-11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2025年林州市黄华镇郭家庄村入户路项目

标段:

第1页 共1页

[illegible]

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进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此处不汇总。

软件测评合格编号:HA-01-2017-RJ003

表-12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_____（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第一次报价一览表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承诺函
- 四、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们收到了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参与本次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为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小写）元为的投标报价，合同履行期限 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天。

如果成交，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成交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6、我们已经详细审阅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7、如我方成交，我方愿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一次性向代理机构支付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

8、我们愿按合同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年 月 日

第一次报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					
投标单位					
项目经理		级别		注册证书证号	
投标范围					
投标报价（元）	大 写： 小 写：				
合同履约期限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需要说明的其它问题：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无授权的无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即可。

三、投标承诺函

(一) 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们收到了项目编号_____为的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或者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保证金的，我方自愿承担项目金额 2% 的保证责任。投标保证金承诺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特此说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承诺书

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招投标中如有下列情形之一，拉入企业不良记录名单，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接受处罚：

- （1）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 （2）中标后 30 日内无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或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3）不接受依据评标办法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细微偏差进行澄清和补正；
- （4）提交虚假资料；
- （5）存在围标串标、外借资质行为；
- （6）其他违反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的。

若违反上述内容，本公司自愿承担上述相关法律责任。

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 供应商资格条件及履约承诺函

致：_____ (采购人名称)

在采购编号为_____的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中, 我单位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依法诚信经营, 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公司郑重承诺:

一、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公司为本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三、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四、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投标, 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 不造假, 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公司已清楚, 如违反上述要求, 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 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五、我公司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公司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如被证实我公司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 则视为我公司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 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六、我公司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 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七、我公司保证, 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 在 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 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 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 如有纠纷, 我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八、我公司承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 不为其报 销各种消费凭证, 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九、我公司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我公司已详细阅读并完全理解、同意《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修改补充文件、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除我公司在《招标文件》规定期间内提出的质疑外,我公司放弃对这方面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并严格按采购人确定的技术及商务要求等履行。

十一、我公司开标前已详细了解采购标的,并按采购人现有条件及要求编制投标报价;我公司的投标报价包括《招标文件》所述报价组成的所有内容、并包括《招标文件》未列明而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所有设备、材料、工具、费用等达到交付使用及验收条件的所有一切风险、责任和义务的费用。我公司确认投标报价保证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承诺的质量诚信履约。

十二、我公司保证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间内按期、保质完成本项目。如我公司中标,将在中标结果公告后,积极、主动的与采购人联系合同签订事宜,合同签订中如有任何的问题,我公司保证及时书面反映情况,否则视为我公司责任、按违约处理。

十三、除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因素外,我公司中标后以任何理由(包括违背上述承诺的事项)提出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效验期等要求或不能实现投标承诺的或提出变更的,我公司将无条件接受违约处理、并放弃我公司中标资格。我公司知悉违约责任及其处理,并无条件接受: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处以罚金,给采购人及他人造成损失的,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我公司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电子签名):

日 期:

四、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说明：技术负责人应附职称证、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身份证的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等。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 要 工 作 业 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附 3：承诺书

承 诺 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月 日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扫描件。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八、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声明函，不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无须提供。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声明函，不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无须提供。